



警察

言语修辞研究

Jingcha

Yanyu Xiuci Yanjiu

殷相印◎著

.....

本书系江苏省教育厅高校哲学社会科学研究基金项目“警察修
目编号 2011SJB740008)研究成果



警察言语修辞研究

殷相印 著

东南大学出版社

· 南京 ·

内 容 简 介

本书共分六章,第一章概说部分,探讨警察言语修辞的内容和原则,阐释警察言语修辞与相关学科的关系,指出警察言语修辞研究的对象、方法和意义。第二章警察执法口语的修辞技巧,主要探讨警察执法口语的内涵、特征、种类、作用和修辞原则。第三章警察公务文书言语的修辞技巧,主要研究警用立法文书言语和警用司法文书言语的修辞策略和修辞技巧。第四章侦查讯问言语修辞,主要研究侦查讯问言语的特点、修辞原则和修辞方法,重点研究话语预设的特点、话语预设实现的条件、话语预设的技巧等。第五章地域方言修辞,主要探讨警务语境下方言语音、词汇和语法的修辞规律,研究方言语音选择、词汇选择和语法选择的规律,还研究了警务活动中方言与文化的关系。第六章体态言语与识谎,通过对体态言语类型和表现的认知,具体阐释表情体语、姿势体语、动作体语、空间体语与识谎的关系。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警察言语修辞研究/殷相印著. —南京:东南大学出版社,2012. 6

ISBN 978 - 7 - 5641 - 3428 - 0

I. ①警… II. ①殷… III. ①警察—语言艺术
IV. ①D63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2)第 069778 号

警察言语修辞研究

出版发行 东南大学出版社
出 版 人 江建中
社 址 南京市四牌楼 2 号
邮 编 210096
经 销 全国各地新华书店
印 刷 南京玉河印刷厂印刷
开 本 700 mm×1000 mm 1/16
印 张 15
字 数 291 千字
版 次 2012 年 6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2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 - 7 - 5641 - 3428 - 0
定 价 35.00 元

(本社图书若有印装质量问题,请直接与营销部联系。电话:025-83791830)

序 言 一

修辞学研究领域的一朵新葩 ——《警察言语修辞研究》序

殷相印多年前跟随浙江大学的刘云泉教授攻读硕士学位,由于刘云泉先生是我的老友,在她的介绍下,我与相印就相识了。在我印象里,相印是一位进取心很强、非常钻研的青年学者。最近他寄来了新著《警察言语修辞研究》书稿,希望我为他写一篇序言。我早年的学生丁世洁教授十年前曾出版过一本关于警察言语修辞的书,虽然我一时未能找到世洁的那本书与相印的新著比较,但通读本书之后,深感其除有一定的理论指导价值外,可贵之处是能较为深入而全面地总结了警察言语修辞的规律,实用性很强,不愧是警察言语修辞研究乃至整个修辞学领域的一朵新葩,值得向广大读者推荐。

放眼国内外,近若干年来,语言运用或曰修辞研究领域(相印称之为“言语修辞”)不断受到文学、美学、法学、心理学、传播学、哲学、逻辑学、社会学等众多学科学者的关注,例如文学界和美学界的语言学或修辞学转向、法学界相继涌现的法律语言研究成果等,即为明证。多门学科均有与修辞有关的成果问世,这对修辞学研究的深入十分有利。本书借此东风,列专节探讨了警察言语修辞与逻辑学、语用学、法学、心理学、社会学的关系,吸取了上述学科的不理论,包括吸收和利用了侦查学、讯问学、犯罪学的有关知识,这对本书理论色彩的增强、全书框架的建构等,均起到了重要作用。可见作者具有开阔的视野,十分可喜。但是我们进一步要问:为什么修辞学与那么多的学科会有如此广泛而特殊的关系呢?因篇幅限制,本书作者可能还未来得及从理论上作进一步探索。我在《20世纪中国修辞学》“关于修辞学性质认识的演进”中,对此有过梳理:“20世纪30年代,陈望道指出修辞学与语言学关系密切,更与文学批评关系紧密。到了60年代,干脆指出,修辞学是一门介于语言与文学之间的学科,但也与其他几门学科关系密切。80年代初,张志公、宗廷虎分别又提出了修辞学是一门介于多门学科之间的边缘性学科的观点。

1988年,宗廷虎等在《修辞新论》中指出,修辞学既属于语言学又是介于多门学科之间的边缘性学科,同时,在多篇论文中进一步揭示其边缘性、综合性、多边性性质。”^①这正是修辞学与语言学其他分支学科最大的不同。正因为修辞学具有这一特殊的性质,上述多门学科由于本身发展的需要,必然与修辞学发生密切的关系,双方的研究成果里,会出现你中有我、我中有你的现象。而修辞学研究对象——修辞现象的内涵中,除了包含语言因素外,也往往包含审美、心理、社会文化等众多因素。这点我在几本论著中,均有专门的阐述。窃以为,相印今后若想沿着警察言语修辞这一领域再作深入探讨,参考上述思路,或许能有更大收获。

如上所述,探索的全面而深入,是本书的一个鲜明特色。例如,作者既从宏观上力图以警察言语的对策、方法、谋略、心理和逻辑思维等为基础,阐释警察言语的内涵、原则、种类和任务,显示了一定的理论色彩,又从微观上多方面探讨警察言语的交际规律,体现了较强的实战性,两者兼顾得较好。又如,作者既重视警察公务文书书面语修辞的探讨,又重视警察执法口语修辞、侦查讯问言语修辞的探究,一改传统修辞学中比较忽视口语探讨的缺失。再如,本书绝大部分篇章探讨的是普通话修辞,但作者根据警务工作的特殊需要,特辟“地域方言修辞”一章,专门探讨地域方言语音、词汇、语法的选择技巧及其与文化的关系,这也是一般修辞学著作很少关注的。更如,本书重点探讨的是警察言语的表达修辞,但常常不可避免地涉及理解修辞的内容;尤其是末章“体态言语识别”中的“表情体语与识谎”“姿势体语与识谎”“动作体语与识谎”“空间体语与识谎”等内容,总体上已经属于言语理解的范围,本书可以说已呈现了表达和理解兼顾的特点,这是正确的。但是作者在概说中论及到理解时,又将修辞限制在表达的范围内,这也是我国一部分修辞学研者一向所持的观点,相印可能是受其影响所致。其实,我国另一部分修辞学研究者自20世纪80年代以来,一直主张修辞学研究表达,也应该研究理解。因为:第一,我国自古以来,鉴赏、理解修辞就是修辞学中的一个重要部分。我与李金苓在《汉语修辞学史纲》中,对多个朝代的鉴赏和理解修辞论,有过专门的梳理。我们在该书指出:“写说者与听读者是修辞活动中不可缺少的两个方面。写说者如何善于运用修辞现象,达到预期的交际目的,收到最佳的表达效果,这是修辞学应该研究的一项重要内容。而听读者如何通过修辞现象、修辞方式,正确理解写说者所要表达的意思,这也是修辞学应该研究的又一个重要方面”^②我国历代均有多位学者论及鉴

① 宗廷虎主编《20世纪中国修辞学》(上册),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8年版,第20页。

② 易蒲(宗廷虎)、李金苓著《汉语修辞学史纲》,吉林教育出版社,1989年版,第61页。

赏与理解修辞,这是古人为后代留下的一笔丰富的文化遗产,不容忽视。第二,修辞活动存在于交际过程之中,写说者与听读者是修辞活动中不可缺少的两个方面。这一点,相印在本书“概说”中论及语言的全民性和交际性时,也有所涉及。不论是警察言语交际还是人们在其他领域中的交际,均存在着表达者和理解者两个方面,双方交际时,角色还不断互换。修辞如果只探讨表达而置理解于不顾,交际即形成断档。1992年,谭学纯等更是出版了《接受修辞学》,我国关于这方面的研究又有了进一步的深入。因此,修辞学如果只关注表达这一头,而按有些人的主张,将接受和理解修辞推给语用学去探讨,这不是从实际出发的明智之举,没有尽到研究者必须全面看问题的责任。试想,语用学是美国哲学家莫里斯于1938年提出的、直到20世纪70年代才兴起并形成的一门学科,语用学把理解作为这门学科的重要研究对象之一,显示了其从语用实际出发所作出的正确选择;但修辞学为什么宁可导致自己研究内容的不全面,而把理解、接受修辞交到后起的语用学手上呢?早在语用学诞生之前,我国的修辞学一直在研究鉴赏和理解,它们并不因语用学是否探讨而有所转移,这是铁的事实。因此,相印如果修改一下自己的观点,把言语理解和接受也纳入警察言语修辞研究的范围,本书的全面性、全方位就能名实相符了。同时,由于从理解和接受的视角所作的探讨,从总体上看还是一个较少受到关注的领域,有待于开拓的空白点很多,今后这方面的研究前景会十分迷人。

采用动态、立体的方法,对警察言语修辞过程做全方位、多角度的探索,是本书的又一鲜明特色。本书将处于主导位置的警察和交际对象、交际语境、修辞手段等多个方面的联系,看作一个不断变化的动态系统,用与其相适应的方法去探索其规律,是符合辩证唯物主义原理的。过去的言语修辞研究,只重视修辞手段和语言要素的功能分析,只重视修辞格的归纳和选择;至于修辞同题旨的共变及修辞与社会背景、个性心理、地域文化、口语习俗、地域方言、体态语等关系,往往探讨不够。相印在探索警察言语修辞规律时,将上面影响修辞的各种要素和修辞的各种表现有机地结合起来;不仅探索修辞手段的排列组合和语言体系中各要素的组合方式,而且还研究交际双方的言语与心理、社会、性别、地域、文化和非有声言语的关系,显示了本书的与众不同。作者把警察使用言语的行为看作各种环境制约下的社会行为,较少从语言系统内部去研究警察言语本身的表达意义,而是根据警务实战和具体的交际环境,研究警察言语策略和言语修辞艺术,以指导警察更好地运用语言、完成交际,有其成功之处。

总之,本书的研究,把言语修辞和警务工作进行了有机的结合,使修辞研究脱

离了纯粹语言学意义上的局限。书中众多有关警察言语修辞的分析和研究,对治安案件的处置、刑事案件的侦查、公安公文书面语的规范和警察执法口语的建设,都具有较高的指导价值和应用价值。同时,此研究可较好地充实警察院校的实践教学,完善应用语言学和法律语言学等学科体系,对中文系语言学专业、修辞学专业的课程建设,也是有益的补充。

复旦大学 宗廷虎
2012年5月18日

(宗廷虎:著名修辞学家,复旦大学中文系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国修辞学会顾问,华东修辞学会顾问。)

序 言 二

进入二十一世纪以来,随着修辞学理论和研究方法的更为深入、研究领域的不断拓宽,修辞研究成果繁花似锦,《警察言语修辞研究》就是其中一朵奇葩。该书体现了“修辞学具有多边性、边缘性、综合性的特点”(宗廷虎《20世纪中国修辞学》)。作者重视修辞学与邻近学科语法学、逻辑学、语用学的密切关联,也重视与社会学、文化学、心理学以及同公安业务有关的侦查学、讯问学、犯罪学的诸多联系。作者搜集了警务实战中丰富的语料,在理论和材料充分准备的基础上,构架起警察言语修辞研究的框架,所以说该研究是具有学术价值的,从某种意义上说,它填补了修辞研究的空白。

该书在研究上特别强调动态研究的方法。作者认为警察言语修辞活动是由话语双方共同参与的、以警务活动为背景和参照的动态系统。在这个动态系统中,处于言语主导位置的警察同交际对象、交际语境、修辞手段三者之间相互联系、相互制约。本质上说,修辞主体选择修辞手段来建构话语,不仅受修辞功能的制约,而且受话语背景的制约;话语建构不仅同交际对象的言语修养有密切关系,而且同双方的态度、动机、审美心理、道德观念、接受能力、知识结构和所扮演的角色等有共变关系。作者对警察言语修辞过程做了全方位、多角度而又立体的探究,总结了警察言语运用的规律、方法和修辞策略、修辞技巧。该书重点研究了警察口语修辞,作者重视生动而鲜活的口语材料的搜集,并加以细致地梳理、分析和提炼,力图从警务实践中选例来探讨警察言语的修辞效果。这一研究对警察的执法语言建设有重要参考价值。

殷相印在浙江大学攻读硕士学位时,我是他的导师,他为人稳重,勤奋好学,后来他在南京师范大学又获得了博士学位,博士论文已出版。他在完成繁重的教学任务的同时,还认真地从事修辞学的研究,当我看到了他的《警察言语修辞研究》一书时,感到十分欣喜。《警察言语修辞研究》在学术上有创新意义,对警察院校的教学有直接提升和推进的作用。但该书还有一些值得深入思考的问题,如表达与理

解的关系问题,警察口语是否可作更加细致的分类等等。尽管如此,我还是高兴地看到了他在学术道路上的不断探索和取得的成绩,我殷切希望相印不要满足既有的成绩,应在师法前辈的基础上,有更多的创新并取得更加丰硕的科研成果。

浙江大学 刘云泉
2012年5月于杭州

目 录

第一章 警察言语修辞概说	1
第一节 警察言语修辞的内容和原则	1
第二节 警察言语修辞与相关学科	19
第三节 警察言语修辞研究的方法和意义	28
第二章 警察执法口语修辞	33
第一节 警察执法口语概述	33
第二节 警察执法口语的修辞原则	39
第三节 警察执法口语的修辞技巧	48
第三章 警用公务文书言语修辞	97
第一节 警用公务文书言语概述	97
第二节 警用立法文书言语修辞	102
第三节 警用司法文书言语修辞	120
第四章 侦查讯问言语修辞	142
第一节 侦查讯问言语概述	142
第二节 侦查讯问言语的修辞技巧	148
第三节 侦查讯问与话语预设	167
第五章 地域方言修辞	176
第一节 地域方言语音的选择技巧	176
第二节 地域方言词汇的选择技巧	180
第三节 地域方言语法的选择技巧	186
第四节 地域方言与文化	195
第六章 体态言语识别	198
第一节 体态言语概述	199
第二节 体态言语的类型及其表现	203
第三节 体态言语与识谎	211
后记	221
参考文献	223

第一章

警察言语修辞概说

第一节 警察言语修辞的内容和原则

一、语言与言语

1. 语言的含义

语言是人类最重要的交际工具和思维工具,是一套有规则的符号系统和意义系统,是一种特殊的社会现象。语言是音义结合的词汇系统和语法系统的总和,它以词汇为建筑材料,以语法为组合规律,以语音为物质外壳,以语义为基本内容。语言是民族的重要特征之一,也是人类保存和传递文明成果的重要手段,是人类文明的载体、文化的活化石。语言体系是人类长期的历史过程中逐步形成并发展完善起来的,它具有很强的稳固性和鲜明的民族特性。

语言是一种符号系统。符号是由一定的形式构成的表示一定意义的记号或标记,包括形式和意义两个方面。形式就是符号外在的形状、结构,它是以某种物质方式存在的,如声音、线条、色彩等;意义即符号所代表的具体内容。形式和意义在符号系统中是密不可分的,不能割裂开来。从本质上看,语言也是一种符号,具有符号的一切特点,它具有形式和意义两个方面:语音和文字是物质外壳,语义是意义。语言符号又不同于一般符号,一般符号构成比较简单,而语言符号却是非常复杂的,可分为不同的层级;一般符号只能表达有限的内容,意义固定,而语言符号具有生成性,按照一定语法规则,可以生成无限的语言片段,表达丰富多彩的内容;一般符号缺少系统性,而语言符号具有很强的系统性,其语音、语义和语法各个要素密切联系、有机协调。

语言具有社会属性,它随着社会的产生而产生,随着社会的发展而发展。从语

言外部来说,语言的发展是指语言各要素日益丰富、完善和精密,以适应不断发展的社会需求。社会生产力的发展,生产关系的改变,科学技术的发展,都要求语言不断地充实和完善自身。语言随着社会的分化而分化。语言的分化是指各方言间或各亲属语言间差别的扩大、语言成分不同点增多的过程。语言分化为不同方言是社会分化的伴随现象。方言差异是语言演变不平衡性的重要体现,是语言外部进展的不平衡。方言差异主要体现在社会方言和地域方言。社会方言是社会中的人群由于性别、年龄和社会分工的不同而形成的社会变体,地域方言是民族共同语在各个地区形成的地域变体。社会方言的差别主要反映在词汇方面,而地域方言的差别主要表现在语音、词汇、语法各个方面,是系统上的差别,尤以语音差别最为突出。地域方言可能分化为不同的语言,而社会方言无论如何也不会发展为独立的语言。语言是随着社会的统一而统一的。随着社会的发展,原来一个地方割据的、不很统一的社会可以完全统一起来,于是语言也会适应社会的要求而逐步趋向一致。语言的统一主要表现为地域方言统一为民族共同语。共同语是在某一地域方言的基础上形成的,是方言的一种高级形式。如现代汉语的普通话,就是以北京语音为标准音,以北方话为基础方言,以典范的现代白话文著作作为语法规范的民族共同语。语言分为口语和书面语,口语和书面语都是语言的存在形式。口语第一性,书面语第二性;书面语不能脱离口语而存在,书面语也不能和口语完全统一起来;二者应相互促进,共同推动语言向更科学的方向发展。

语言是人们交流思想的媒介,它必然会对政治、经济和科技文化产生重要影响,在维持和协调社会生产和生活方面有基础性作用。语言具有空间分布的特点,根据其语音、语法和词汇等方面的特征与其起源,人们把世界上的语言分成不同语系,每个语系包括有数量不等的语种。这些语系与语种在地域上都有一定的分布区。不同地区有不同的方言,同一地区不同的社会阶层、不同的年龄人之间也有特殊的语言表达方式。语言是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没有语言就没有民族文化;只有通过语言,才能把文化不断传承下去。语言是保持生活方式的重要手段,几乎每个民族都有自己独特的话语模式。语言有自己特定的适用环境,人们对不同语境下的同一话语,可能理解不同。语言是实现思维活动的物质形式。思维是人脑反映和认识客观现实的积极过程,它是在语言物质材料的基础上形成、存在和发展的,语言和思维关系密切。语言是社会化的结果,荀子说:“名无固宜,约之以命。约定俗成谓之宜,异于约则谓之不宜。”(《荀子·正名》)语言与事物的本质没有必然联系,它是人们在长期的实践中约定而成的。

2. 语言的特点

语言既是一种社会现象,具有社会功能,也是一种符号系统,具有符号的特点。因此,从不同的角度看,语言具有不同特点。综合起来看,语言主要有五个特点。

(1) 任意性和线条性

语言是音义的结合物,语言符号的音义关系是任意的,什么样的语音和什么样的语义相结合,并没有必然联系。音义的任意结合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① 相同的意义,在不同的语言中可以用不同的语音来表达,即不同语言有不同的音义联系。例如,表示“由氢、氧两种元素组成的无机物,在常温常压下为无色无味的透明液体”这个意义,汉语用“shui”,英语用“water”。② 同一语言中,不同的语音表达相同的意义,语言中大量的同义词就是明证。③ 相同的语音在不同语言中表达不同的意义,如同为“lei”,汉语是“类、累、泪”等意思,英语则是“放下”(to lay)的意思。④ 同一语言中,相同的语音表达不同的意义。汉语大量的同音词,如“ren”可以是“人、任、认、忍、仁”等。所以,语音和语义以什么样的方式结合,取决于一定的社会集团的意志,取决于社会约定俗成的习惯。不仅语音和语义的结合是任意的,一种语言中的词汇系统和语法系统别于其他语言,也是任意的。任意性是人类语言的普遍特征,是任何语言符号自始至终都具有的特征。语言符号与其所指的客体(概念)之间的联结并无任何内在的规律,符号与概念之间的关系是任意的,是人们在社会生活中为了相互交流而约定采用的特定表达形式。语言符号的任意性只是就创造语言符号的情形而言,而语言符号一旦进入交际之中,即某一语言形式与某一意义一旦结合起来表示某一特定内涵,它就会变成人人遵守的法则。语言符号音义的任意性联系,其根源就在于语言是社会性的,是社会活动的产物。

所谓线条性,是指语言符号在交际或使用的过程中,其声音形式或书写形式只能依次出现,一个音节、语素或词出现后,另一个语言单位才能紧接着出现。它们随着时间的推移而延伸,在时间的线条上绵延,不能同时在空间范围内展开,这就是语言的线条性。语素或词好比是一颗颗珠子,通过语法规则在线性上有条不紊地组合在一起,形成了表达思想的基本单位——句子。比如“同学们在打球”,每一个词只能顺着时间的先后表达出来,而不能在同一时空内出现。根据语言线条性特点,人们可以考察某个符号会经常出现在哪一个位置上,考察它与前、后符号的关系,从而总结出语言的结构规则。语言的线条性说明:语言中的各个单位不是孤立的,而是互相联系的,每个单位都要受前后要素的影响和制约。

(2) 系统性和层级性

语言是一个系统,而且是一个形式完整而自足的精妙系统。这是自索绪尔以来众多语言学家的共识。语言符号的系统性体现在:第一,从语言的层级看,语言层级各个构成要素之间相互联系,体现了语言符号的系统性。语言可以分为底层和上层,底层是音位层,上层是音义结合的符号层。符号层又分为三级:语素、词和句子。层和层、级和级之间紧密联系、互相影响。语音系统、词汇系统、语法系统都

是互相关联、互相影响的,一种系统的改变会引起其他系统的变化。如汉语的音变历史中,有“浊音清化”及浊音清化过程中送气和不送气的区别,对汉语词汇系统影响巨大:古代汉语平、上、去、入四个调位,到现代汉语变成阴、阳、上、去四个调位,使得现代汉语失去了内部屈折构词法。所以,语音系统的变化,可以引起词汇系统和语法系统的变化。再如“网”一词,过去指的是渔网、蜘蛛网、情报网的意义,现在增加了“网络”意义,就出现了“网友、网民、网站”等词汇,词汇系统发生了变化,语法组合功能也将发生变化,出现了“上网”之类的组合,而这种组合在网络没有出现前,是不符合语法规则和语义规则的。第二,语言内部各要素之间的相互联系体现了语言符号的系统性。这些要素互相影响,例如语音系统中的音位与音位之间相互影响,其相互的组合关系和聚合关系也是有规律的。在音义结合构成的语素层、语素组成的词汇层、词组成的句子层,各要素之间都互相制约。第三,各个要素之间的组合聚合具有功能上的联系。一个要素单位具有某种功能不是孤立的,往往由许多具有相同功能的要素单位形成一个大的聚合,它们可以互相替换;每一个要素单位都处于组合与聚合的关系之中,既可以同别的单位组成更大的语言单位,又可以和别的单位替换。语言单位的组合与聚合,更加体现出语言的系统性。

语言的层级性,是就整个语言系统和各个子系统而言的。语言符号看起来零散不堪,但实际上它们相互间组成一个有条理的、严密的系统。语言是一种分层装置,语言系统的组成规则和替换规则就依靠这些分层装置来运转,这种分层装置就是语言的层级性。语言可以从低到高或者从下到上分出若干个层次,使音、义以及由音义相结合而组成的符号“各就各位”,各得其所,但每一种现象又不是孤立的,相互之间处于一种互相依存、彼此制约的关系之中,形成一个严密的系统。语言符号是音与义的结合体,因而音与义自然处于最下层。语言的底层是一套音位系统,音位本身没有意义,但具有区别意义的作用。一种语言的音位数量有限,一般只有三四十个,但是这些有限的音位有复杂而众多的组合方式,它们按照一定的规则进行组合而构成语音。这些语音基本上能满足意义表达的需要,为语言符号做了形式上的准备。再往上一层是语音和语义结合的符号序列,即意义层,这层又分为三级:第一级是语素,这是语言中音义结合的最小结构单位,第二级是由语素的组合构成的词,第三级是由词的组合构成的句子,词和句子都是符号的序列。从音位到音素,是语言层级装置里最关键的升级。音位只有几十个,而语素多达几千;音位是构成符号的形式(即语音),语素才是形式和意义相结合的符号。所以,从音位到语素,既有量的变化,更有质的飞跃。几千个语素再构成几万个词,每个词再增加几个义项。人们把这些数量可观的词,通过一定的语法规则组合起来,生成无限的句子,基本满足了思维和交际的需要。

(3) 组合关系和聚合关系

组合关系和聚合关系是就语言符号和符号之间关系的特点而言的。

无论层级高低,每个语言单位(如音位、语素、词等)和其他单位之间,都能够按照一定规则,在线性上组合在一起,这种符号和符号组合起来的关系称为语言的组合关系。索绪尔在著名的《普通语言学教程》中深刻地阐述了这对关系,他所说的“句段关系”,就是我们所说的“组合关系”或“配置关系、搭配关系”。组合关系直接体现了语言的规则要求;但语言的组合是有条件的,并非是任意两个词就能够组合在一起。如“吃”可以同“馒头、米饭、排骨、蔬菜”等组合,但不能同“土地、天空、汽车、山川”等词组合。组合关系使符号之间的关系呈现出线条性、有序性,反映了语言系统组织结构的基本法则,它是以较小的语言单位组合成较大的语言单位。

在语言线性组合的某一个位置上,能够互相替换的语言单位具有相同功能,这些相同功能的语言单位聚集成群,自然就形成了一个聚合体,这种符号和符号聚合起来的关系称为语言的聚合关系。索绪尔叫作“联想关系”,丹麦著名语言学家叶尔姆斯列夫称作“聚合关系”,也有人称作“类聚关系”“会同关系”等。聚合关系实质是具有相同功能的几个符号,在同一结构中互相替换,替换后具体内容有所改变,但功能与结构关系没有变化。如在“很高”这个组合链条上,“高”可以用“快、慢、大、小、长、短”等替换,但是这个线性组合的结构关系没有变化,仍然是偏正关系,因此他们形成一个形容词的聚合。聚合关系充分反映了语言规则的概括性,它为生成无数具体的句子提供了可能。掌握了一种规则,利用相同的聚合单位,通过替换,就可以造出很多句子。如果语言中只有组合而没有聚合,没有可替换的同类,每个词语的出现都必须有一条独立的组合规则,那么语言中的组合关系将多得数不胜数,难以掌握。

组合关系说明了语言结构的规则是一种现实的、有序的、可数的横向关系,聚合关系说明了语言的替换规则是一种联想的、无序的、不易计数的纵向关系;组合规则使得语言符号的结构呈现出有序性,聚合规则为句子的生成提供了无数的可能,并大大简化了语言系统。因此,组合关系和聚合关系是语言系统中的两种根本的关系。语言中的每个单位,都不是孤零零存在的,都要与别的语言单位发生关系。不但语素和词,而且音位和意义都处在这两种关系中。如普通话的音位,可以根据组合时的条件,形成自由变体和条件变体两种聚合。普通话的声母和韵母也有多种关系,根据发音部位和发音方法,形成声母的各种聚合;根据舌位的高低、前后及是否圆唇,形成韵母的各种聚合。因此,每个语言要素在语言系统中都处在组合关系和聚合关系的横纵坐标上。正确理解并掌握组合关系和聚合关系,是理解语言符号系统的关键。

(4) 全民性和交际性

语言是社会的产物,没有阶级性,它被所有人广泛使用。从语言的创造者和使用对象来看,语言是许多时代中为全民所创造并丰富起来的。在人类社会发展的每个阶段,语言都是全民的交际工具和思维工具,没有一种语言是单为某个阶级服务的,语言一视同仁地服务于全人类。从语言的社会功能看,语言是满足整个社会需要的,它面对不同的阶级、阶层、行业和各种集团。无论统治者还是被统治者都需要共同的语言来交流、沟通,语言不会因阶级的不同而呈现出差异,各个阶级使用的语言是相同的。如果说语言不是全民的,有阶级的差别,那么不同的阶级就无法进行正常交流,从而就失去了语言的交际作用。从语言的结构体系来说,它是全民的。语言的语音系统、词汇系统和语法系统是全民共同创造、共同使用和共同理解的,没有资产阶级的词汇或者无产阶级的词汇之说,更没资产阶级或无产阶级的语法之说。阶级会对语言产生一定影响,阶级地位不同,影响程度不同,这种影响会产生阶级习惯语,如黑社会的隐语。尽管不同阶级或阶层对同一词汇的理解不相同,如贵妇人和农妇对“时髦”的理解就不同,但是这并不能改变语言的全民性。全民性是个相对概念,适合全人类的单一语言还没有出现。地域方言的存在、民族之间的语言隔阂,都不能否定语言的全民性。如汉语有多种方言,英语和汉语有巨大差别,但它们仍然为一定区域或者一定民族的人所共同使用。语言的地域差异和民族差异,说明了语言的丰富性、多样性,并不能因此否定语言的全民性。

语言的交际性也是语言工具性的具体表现。语言是人类最重要的交际工具和思维工具,语言的交际性功能是语言工具性的具体表现之一,是语言最本质、最重要的社会功能。人类的语言交际过程,就是指人们以语言作为交际手段相互交往、彼此交流思想的过程。人类语言的音义结合是一个完整的体系,是最理想也是最有序的交际符号。交流思想是语言交际的基本内容,也是人类区别于动物的基本标志。运用语言进行交际,只有人类能做到,动物是没有语言的。无论是从生理条件方面还是生活需要方面,都决定了动物不能用语言进行交际,所以,语言是人类特有的交际工具。除了语言之外,人类还有许多其他的交际方式和工具,如用图画、标志、手势、烽火、击鼓等传递信息;但它们没有系统性,都不能代替语言,只能作为语言的辅助手段在语言的基础上发挥作用,不能独立存在。语言储存了人类文化和文明的精华,它在人与人、古人与今人、不同民族之间传递信息。正因语言本身有强大的交际功能,才显示其独特的作用,产生出更多的基于生活和生产的实践意义。因此,根据语言交际特点,人们要了解并掌握语言交际的内在机制与规律,明确交际的目的,熟悉交际语境,理解话语含义,把握交际原则,适应交际心理,以提高语言交际的艺术,满足生产和生活的需要。

(5) 不变性和可变性

语言的不变是相对的,可变是绝对的。语言是一个处在不断地运动变化发展中的体系,这个体系中的各个要素既有一定的稳定性、不变性,也有一定的生成性、变动性。

不变性是语言系统存在的前提,也是语言使用的必备条件。语言符号的任意性和强制不变性是矛盾体的两个方面。语言符号的任意性并不是说人们可以任意地改变语言符号的音义关系;相反,语言符号经过集体意志确立后,个人不能随便对它作任何改变,无权改变符号本身及其意义,它具有强制的不变性。个人只能按照社会的约定俗成去指称事物,按照社会共同理解的语义去使用。语言的不变性可以从三个方面加以解释:首先,语言的社会功能决定了语言必须稳固。作为全社会的交际工具,语言不能朝令夕改;否则,语言就失去了存在的价值。其次,语言的系统性决定了语言的稳固性。语言是一个系统,系统内任何一个因素的变化,都会影响到其他因素的不稳定,最终带来系统的变化。所以,语言作为被全社会认可的符号系统,一般不会轻易发生改变。再次,语言要素的稳定决定了语言的稳固性。语言的语法结构和词汇系统非常稳固。从历时语言学来说,语法的形成要经过漫长的时间,如汉语的“主谓宾”结构,经历两千多年,基本没有改变;从共时语言学来说,一种语言不容易受到外来语言和外来文化的影响,语法系统和词汇系统对语言的强迫同化有很强的抵抗力。

变动性是指作为一个系统,语言内部的各个因素在不断衍生和发展,它是语言传承性的表现。任何事物都是不断地运动、变化和发展的,新的语言要素不断地产生,旧的语言要素不断地消亡,从而使语言系统发生变化。语言的可变性主要指语言要素的历时变化,即语言要素从一个历史时期到另一个历史时期的演变,不是指语言要素使用时的临时变化。语言随着社会的产生而产生,随着社会的发展而发展。从语言外部来说,由于社会间的相互接触,使得语言间相互吸收一些成分,推动语言的发展;同时,生产力的发展、生产关系的改变、科学技术的发展,都要求语言不断地充实和完善,要求语言各要素应日益丰富、完善和精密,以适应时代的需要。从语言本身来说,语言作为由语音、词汇、语法三要素构成的符号系统,其内部各种要素处于对立统一的关系之中,各自既具有相对独立性,又构成一个统一的整体,相互间呈现一种平衡状态。当语言的某一要素发生了变化,就破坏了原有的平衡,其他要素也要相应地变化以达到新的平衡,这样就引起语言的变化。当然,语言系统的变化不是很明显,速度也不是很快;但是受到社会、文化诸多因素的推动,语言本身会不断向着经济、简练、实用和表现力强的趋势发展。

语言的发展具有渐变性和不平衡性。渐变性是指语言系统只能按照从量变到质变的规律逐渐地变化,采取渐变的而不是突变的方式。语言的发展变化不像社